## 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# CAAC 适 航 指 令

#### 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02-MULT-10

修正案号: 39-3582

一. 标题: 更换螺旋桨调速器组件

#### 二. 适用范围:

装有woodward公司件号为8210-212H螺旋桨调速器组件的加拿大普惠PT6A-60A和PT6A-65B发动机

#### 三. 参考文件:

- 1.Transport Canada AD CF-2002-02 2002 年 01 月 15 日
- 2.加拿大普惠服务通告 No.13354 2001 年 06 月 06 日

### 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根据雷神飞机公司的报告,为防止因双螺旋桨调速器组件之一不能移动到地面慢车位,导致在着陆时发生发动机推力不对称,进而使飞机失去方向控制和冲出跑道,造成人员伤亡和飞机损坏,要求完成下述工作,事先已完成者除外:

#### 纠正措施

A、自2002年2月28日起6个月内,按照加拿大普惠服务通告 No. 13354或其后续被批准的改版,用件号为8210-310的螺旋桨调速器 更换现装于PT6A-60A和PT6A-65B发动机上的件号为8210-212H的螺旋 桨调速器。

B、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, 但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。 五. 生效日期: 2002年3月18日

六. 颁发日期: 2002年3月18日

七. 联系人: 王晓明

民航华北管理局适航处

010-64592258